

贵州省赤水河中、上游

水质月报

2016 年 4 月（总第 138 期）

贵州省环境监测中心站

根据贵州省环保局黔环通[2004]73 号文《关于实施赤水河中、上游水质监测月报制度的通知》，自 2004 年 7 月开始，在赤水河中、上游县与县交界处实施水质监测月报制度。

一、断面布设

赤水河中、上游共布设 4 个水质监测断面。其中毕节市 1 个—**清水铺**断面（滇—黔交界处），金沙县 1 个—**清池**断面（金沙县—仁怀市交界处），仁怀市 2 个—**黄歧坳**断面（仁怀市—金沙县交界处）和**小河口**断面（茅台酒厂之前）。

二、监测项目、频次及评价标准

监测与评价项目暂定为：水温、pH 值、溶解氧、高锰酸盐指数、BOD₅、氨氮、石油类、挥发酚、汞、铅等共计 10 项。监测频次为每月一次。水质评价标准执行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838—2002）。

三、水质类别

根据贵州省人民政府黔府发 [1994] 22 号文《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贵州省地面水域环境功能划类规定〉的通知》，赤水河中、上游茅台酒厂以上河段水体规定类别为Ⅱ类。

四、断面水质状况

清水铺断面水质为Ⅱ类，符合所规定的Ⅱ类水质标准；

清池断面水质为Ⅱ类，符合所规定的Ⅱ类水质标准；

黄歧坳断面水质为Ⅱ类，符合所规定的Ⅱ类水质标准；

小河口断面水质为Ⅱ类，符合所规定的Ⅱ类水质标准。

表 1 2016 年贵州省赤水河中、上游本月与上月水质状况结果比较

承担任务监测站	断面名称	断面属性	水体规划功能	实达类别				总体水质
				上月	主要污染指标	本月	主要污染指标	
毕节地区站	清水铺	省界 (滇—黔)	Ⅱ	Ⅱ		Ⅱ		优
	清池	县界 (金沙—仁怀)	Ⅱ	Ⅱ		Ⅱ		
仁怀市站	黄歧坳	县界 (仁怀—金沙)	Ⅱ	Ⅱ		Ⅱ		
	小河口	—	Ⅱ	Ⅱ		Ⅱ		

编写部门：贵州省环境监测中心站

报告签发：徐浩

报告审核：周宁

黄文琥

数据处理：王海鹤

报告编写：王海鹤